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担保事项 解决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为聚焦业务于网络安全领域,提升资产质量及效益,增强可持续经营能力,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包括上市公司所持有的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州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100%股权、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95%股权和广州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截至2020年9月8日,本次交易相关标的已交割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重组标的资产过户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关于本次交易之担保事项解决进展如下:

一、担保事项概况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关于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各方同意并确认:

- "1、针对在标的资产股权交割日尚存的上市公司为标的公司债务提供的担保,由上市公司继续提供担保,并由郑钟南向上市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反担保措施,直至上市公司的担保责任解除。
- 2、就前述标的资产股权交割日尚存的上市公司为标的公司债务提供的担保, 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应尽快与担保权人沟通,在标的资产股权交割日(不含)后 的 60 个工作日(含)内通过偿还债务或由指定主体提供担保措施等担保权人认

可的方式,使得上市公司不再提供担保。

- 3、自标的资产股权交割日届满 60 个工作日(含)的次日起,仍需上市公司 为标的公司债务提供担保的,交易对方或郑钟南或郑汉武或郑灿标或其指定的第 三方,应向上市公司提供上市公司认可的反担保措施。
- 4、自《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含)起,上市公司不再为标的公司新增债 务提供担保,但若本次交易未能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本次交易终止, 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再受前述限制。"

上述解决担保事项的安排已经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担保事项解决进展

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后,交易对方认真履行解决担保事项的相关安排,通过与 担保权人积极沟通,逐步解除上市公司为标的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2020年12月7日,公司为标的公司提供的担保已全部解除,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之解决担保事项的相关安排已按时履行完毕。

三、备查文件

银行解除/终止担保合同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

